

2021 年度

**大武口区住房城乡建设
和交通局部门决算
汇总**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大武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大武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汇总属于大武口区人民政府职能部门，业务由自治区住建厅、交通厅管理、监督、检查指导。

编办核定的机构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市有关住房保障、城乡建设、交通运输、人民防空、防震减灾、燃气行业监管方面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负责综合协调全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人民防空、防震减灾、燃气行业监管方面的工作。

（二）负责拟订全区住房保障、住房制度改革方面的规范性文件。根据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拟订住房保障和住房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全区经济适用房、公租房、城镇低收入家庭保障住房的申报、初审及资金管理、档案管理和信息统计工作。

（四）协助拟定全区交通行业的发展规划、中长期计划、年度计划、农村货运和客运站点规划，并组织实施。

(五) 根据城市总体规划，组织督导大武口区乡镇规划和村庄规划的编制实施；拟订全区村镇建设发展规划；指导全区村镇基础设施建设；指导全区农村住房建设及危旧房改造工作。

(六) 负责全区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工作；编制全区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建设项目计划，参与城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立项、可行性研究和初步设计。协调所实施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有关问题，检查、督促项目按计划进度实施；协助做好工程项目的竣工验收；保管建设项目档案资料。

(七) 组织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工作。

(八) 负责全区人民防空工作。制定和完善大武口区防空预案，制定全区人防宣传教育计划，指导全区对居民进行防空教育和训练；战时组织指挥人民群众进行防空袭斗争，消除空袭后果，协助居民恢复生活秩序。

(九) 负责全区交通战备工作。拟定大武口区国防交通保障计划和全区交通动员运力征用计划、方案；战时组织指导全区交通动员、运力征用和交通保障工作。

(十) 负责全区防震减灾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的规定，监督检查防震减灾的有关工作；制定适合于本区实际的地震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

(十一) 负责辖区燃气行业安全监管工作，对燃气企业的《燃气经营许可证》、《燃气供应许可证》的申报进行初审。

(十二) 承办大武口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1、大武口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单位机构数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 个。包括：大武口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本级）和二级预算单位大武口区住房保障中心。

2、大武口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本级）单位人员编制数 5 人，行政编制 5 人，在职人数 6 人。大武口区住房保障中心单位人员编制数 8 人，事业编制 8 人，在职人数 8 人。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大武口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大武口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本级决算和二级预算单位大武口区住房保障中心决算。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297,138,436.50 元，支出总计 297,138,436.50 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52,652,618.92 元，增长 21.5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建设投资项目收入增加。与上年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52,652,618.92 元，增长 21.5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建设投资项目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57,316,809.49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0,085,515.37 元，占 38.9%；上级补助收入 0 元，占 0%；事业收入 0 元，占 0%；经营收入 0 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元，占 0%；其他收入 157,231,294.12 元，占 6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32,967,805.98 元，其中：基本支出 2,906,654.75 元，占 1.25%；项目支出 230,061,151.23 元，占 98.75%；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09,727,059.51 元，支出总计 109,727,059.51 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40,457,947.77 元，增长 58.4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各类建设投资项目收入增加。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

40,457,947.77元，增长58.41%，主要原因是2021年各类建设投资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8,163,719.06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6.43%。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6,925,565.52元，增长111.1%，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2021年项目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8,163,719.06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支出931,362.00元，占0.86%；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支出263,253.16元，占0.24%；卫生健康（210）支出461,945.83元，占0.43%；节能环保（211）支出11,177,463.00元，占10.33%；城乡社区（212）支出8,464,496.18元，占7.83%；农林水（213）支出10,000,000.00元，占9.25%；交通运输（214）支出4,600,000.00元，占4.25%；住房保障（221）支出72,265,198.89元，占66.8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211,029.77元，支出决算为108,163,719.0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92.01%，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7）文化和旅游（01）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99）。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931,362.00元。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不可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数不包括该项支出，支出决算重点为大武口区与周边县区交界宣传牌建设项目资金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年初预算为174,094.22元，支出决算为180,757.5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8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度人员调动。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82,495.6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不可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数不包括该项支出，支出决算重点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210）公共卫生（04）重大公共卫生服务（09）。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350,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不可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数不包括该项支出，支出决算重点为大武口区交通组疫情防控转运车辆费用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年初预算为41,030.35元，支出决算为40,665.06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度人员调动。

6.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事业单位医疗（02）。年初预算为54,731.07元，支出决算为58,883.2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医疗计算基数有变动。

7.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公务员医疗补助（03）。年初预算为 8,897.52 元，支出决算为 8,897.5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99）。年初预算为 7,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5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2021 年未支出体检费。

9. 节能环保支出（211）自然生态保护（04）农村环境保护（02）。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11,177,463.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不可比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数不包括该项支出，支出决算重点为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10. 城乡社区支出（212）城乡社区管理事务（01）行政运行（01）。年初预算为 767,950.53 元，支出决算为 934,666.1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重点为人员费用增加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212）城乡社区公共设施（03）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03）。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4,00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不可比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212）城乡社区公共设施（03）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99）。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3,529,83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不可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重点为增加项目建设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213） 农业农村（01） 农村道路建设（42）。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4,00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不可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重点为增加农村道路项目建设支出。

14. 农林水支出（213） 扶贫（05）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04）。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6,00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不可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重点为增加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支出。

15. 交通运输支出（214） 车辆购置税支出（06）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01）。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4,60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不可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重点为增加农村公路项目建设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22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01） 棚户区改造（03）。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9,003,738.7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不可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新增棚户区改造工程资金（城中村项目--政府购买服务）费用和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支出。

17. 住房保障支出（22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01） 农村危房改造（05）。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8,108,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不可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

决算重点为增加农村危房改造项目建设支出。

18. 住房保障支出(221)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01)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07)。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532,824.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不可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重点为增加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221)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01)老旧小区改造(08)。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39,100,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不可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重点为增加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建设支出。

20. 住房保障支出(221)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01)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99)。年初预算为954,703.13元，支出决算为15,309,532.13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03.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重点为增加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年初预算为141,650.95元，支出决算为146,996.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7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度人员调动。

22.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购房补贴(03)。年初预算为60,972.00元，支出决算为64,108.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对购房补贴进行审核后核减。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840,501.30元，

其中：人员经费2,689,843.08元，公用经费150,658.22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2,689,843.08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636,791.53元，增长31.02%，主要原因是年度正常增资；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68,943.42元，增长11.11%。

2. 商品和服务支出150,658.22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500.00元，下降1.63%，主要原因是减少其他交通费用；较上年决算数减少6,594.1元，下降4.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减少0元，下降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禁用公款进行与公务活动无关的宴请，杜绝公务接待中的浪费现象，进一步规范职务消费行为，严格执行机关工作人员出差标准。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减少0元，下降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人员因公出国（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减少0元，下降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6年实行公务用车改革，改革后单位无保留公务用车，无公务用车运行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减少0元，下降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禁用公款进行与公务活动无关的宴请，杜绝公务接待中的浪费现象，进一步规范职务消费行为，严格执行机关工作人员出差标准。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元。全年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1,473,981.00元，本年收入0元，本年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473,981.00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00元，下降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我局2021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保障中心房屋征收项目资金于2020年已陆续支付完毕，2021年也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0元，其中：基本支出0元，占0%；项目支出0元，占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155,158.22 元，支出决算为 150,658.2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比上年减少 6,594.1 元，下降 4.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22,000.00 元，支出决算总额 66,006.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0.03%。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2,000.0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不可比%。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66,006.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不可比%。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6,006.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房屋面积 0 平方米，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3 个，其他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05,323,217.7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2.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 2021 年未开展以部门为主体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收支预算。

3. **“三公”经费：**是政府部门人员用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4. **决算公开：**是指政府和相关组织机构向公众公开或开放自己所拥有的财政决算信息，使其他组织机构和公众个人可以基于任何正当理由和采用尽可能简便的方法获得相关信息。

5. 基本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6. 项目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

7.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将原来由政府直接提供的、为社会公共服务的事项交给有资质的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来完成，并根据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按照一定的标准进行评估后支付服务费用，即“政府承担、定项委托、合同管理、评估兑现”，是一种新型的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方式。

8. 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第五部分 附件

无